

中央环境保护督察组“回头看” 交办案件办理结果公示

(第24批)

2018年6月29日

(上接十三版)

【三十三】

郑州市新密市 受理编号: X410000201806220022

反映情况:

郑州市新密市来集镇王堂村党支部书记王福聚2008年上任以来倚仗特权从我村徐树亭煤矿转运煤矿石,堆积在王堂村小西沟组他家老宅内,经过筛子筛过后二次卖出,委托其弟王福来经营大货车及煤矿石污染严重,道路被轧坏、尘土飞扬。

调查核实情况:

一、基本情况

反映人所举报的堆积煤矿石点名称为王福州煤场,位于新密市来集镇王堂村小西沟组,负责人:王福州,2017年被列入新密市574家台账内“散乱污”取缔名单,2017年6月按“两断三清”标准取缔到位。2017年底该村党支部委员王聚东又在此地存放煤矿石,王聚东煤矿石场堆放的煤矿石已于2018年6月20日前全部清运。

二、现场调查情况

2018年6月23日、6月24日,新密市来集镇人民政府、新密市环境保护局、新密市煤炭管理局工作人员对举报问题进行了现场调查。经调查,交办的问题与第18批编号X410000201806170004、第23批编号X410000201806210016内容相同,属重复举报,目前,该煤矿石场煤矿石已经全部清理,黄土覆盖,正在复耕。

综上所述,此举报基本属实。

处理及整改情况:

今后,新密市来集镇人民政府、新密市环境保护局、新密市煤炭管理局将加大巡查力度,严防死灰复燃。

问责情况:

新密市来集镇纪委对王堂村支部委员王聚东给予党内警告处分。

【三十四】

郑州市荥阳市 受理编号: X410000201806220023

反映情况:

位于郑州市荥阳市高村乡肖营、高村、孟营三村交界的排洪沟,常年遭倾倒垃圾,影响交通、排洪以及附近居民家的环境卫生和身体健康。

调查核实情况:

一、基本情况

举报中所提到的排洪沟位于高村以东,肖营(属于高村寺行政村)以西,孟营(属于高村寺行政村)以南,位于高村、高村寺两个行政村的交界处。该处地势低洼,成为三个自然村共用的夏季排洪沟。排洪沟边有一条通往镇区的便道,有少量肖营、孟营的群众经此通过。

二、调查情况

2018年6月24日,荥阳市城管局、高村乡组织人员到达现场进行调查。经查,该排洪沟附近一些村民将建筑垃圾和生活废弃物倾倒在排洪沟及便道旁,影响道路交通和环境卫生。

综上所述,举报问题属实。

处理及整改情况:

荥阳市高村乡政府负责对排洪沟及其周围路边的建筑垃圾和生活废弃物进行清理,并对路面进行平整和拓宽,目前已清理到位。下一步,做好日常监管工作,保证道路畅通和环境卫生清洁。

问责情况:

无。

【三十五】

郑州市金水区 受理编号: X410000201806220030

反映情况:

郑州市金水区呈祥花园这些年来小区环境特别差!垃圾乱堆放、草坪被人为破坏(种菜)、违章建筑不拆不建一直竖在那里!曾多次向有关部门反映未果。

调查核实情况:

一、基本情况

郑州市金水区呈祥花园小区是河南顺时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2006年开发的项目,位于金水区三全路渠东东南侧,属于金水区丰庆路街道办事处呈祥社区,占地面积约51亩,建筑面积约4.6万㎡,共计328户,8栋多层住宅楼。河南盛世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从2010年11月1日开始提供服务,物业费0.38元/月/㎡,但由于开发商遗留问题、房产证办理问题及房屋质量问题等各种原因,小区业主从2015年起拒绝缴纳物业费,物业公司仅能维持最基本的日常保洁等服务。

二、现场调查情况

2018年6月23日,接到问题后,郑州市金水区保障性住房管理办公室联合郑州市金水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郑州市金水区城市综合执法局、郑州市丰庆路街道办事处工作人员到现场进行核实,经查:

1.关于反映“小区环境特别差,垃圾乱堆放”问题。

经查,由于小区业主素质参差不齐,个别业主经济状况不好,在小区公共区域堆放垃圾的废品、杂物,物业公司多次劝阻,但业主拒不进行整改。

2.关于反映“小区草坪被人为破坏(种菜)”问题。

经查,该小区内存在个别业主破坏小区公共绿地种菜的现象。

3.针对“违章建筑不拆不建”问题。

经查,该小区西南角区域有一处烂尾楼,主体土建设部分已建至二层。该房屋是由顺时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自2012年开始建设,房屋用途是建设物业办公用房。因该小区个别业主与顺时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存在分歧,意见较大,多次跟开发商协调未果,导致居民阻拦建设,该建筑停工至今。

综上,该交办问题属实。

处理及整改情况:

2018年6月25日下午,郑州市金水区保障性住房管理办公室联合金水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金水区城市综合执法局、金水区丰庆路街道办事处组织人员50人次、车辆5台次,针对群众反映的各类问题进行集中整治。

1.针对小区环境特别差,垃圾乱堆放问题。对小区内进行全方位、无死角清理,目前已无垃圾杂物堆放问题,今后将切实做到垃圾日产日清。

2.针对小区草坪被人为破坏(种菜)问题。通过与业主耐心细致沟通,对小区绿地上种植的蔬菜进行清除,并播种草籽进行绿化。同时,将加强对该小区的巡查力度,并督促物业公司发现问题立即整改,确保不出现类似情况。

3.针对违章建筑不拆不建问题。因该小区个别业主与顺时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存在分歧,意见较大,多次跟开发商协调未果,导致居民阻拦建设。社区正在尽力协调居民和开发商,尽快解决此事。

问责情况:

无。

【三十六】

郑州高新区 受理编号: X410000201806220031

反映情况:

驻部纪检组转办来信内容与河南省郑州高新区药厂街祝福红城3期学生家长诉求:1.撤销郑州高新区管委会关于郑州高新区第M63街坊控制性详细规划的批复(郑开管文[2015]12号)等的来信内容一致。

调查核实情况:

一、基本情况

(一)中国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以下简称润滑油公司)年产10万吨润滑油、5万吨防冻液搬迁扩能项目(以下简称润滑油项目),位于郑州高新区化工路南、碧桃路东、站北路北,用地面积为96.312亩。润滑油公司主要生产工艺是将基础油、添加剂经混合分装后外售,混合过程不发生化学变化。防冻液的主要生产工艺是将软化水、乙二醇、少量的有机或无机盐类等添加剂进行混合分装,混合过程不发生化学变化。2015年6月该项目环评取得市级环保部门批复(郑环审[2015]362号)。

(二)郑州拓洋实业有限公司年产10000吨D-VC项目和5000吨VC项目位于郑州高新区化工路30号(原中原制药厂院内),厂区占地面积约1000亩,该公司主要以玉米淀粉为原料进行食品添加剂的生产,主要生产工艺为发酵—精制—烘干包装。2010年7月,该项目通过河南省环保厅组织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郑环验[2010]47号);2017年9月,该公司两台75蒸吨/小时燃煤锅炉完成超低排放改造,烟气自动监控系统与郑州市环境保护局联网,污染物能够达标排放。

二、现场调查情况

2018年6月23日,接到交办问题后,郑州高新区环保局工作人员迅速到达项目现场进行了实地调查。

(一)关于“撤销郑州高新区管委会关于郑州高新区第M63街坊控制性详细规划的批复(郑开管文[2015]12号)”的问题

该润滑油项目位于郑州高新区化工路南、云杉路东区域,为郑州市2008年度第三批乡镇建设征收土地(豫政土[2008]393号),2008年12月经省政府批准,国土部门开展了该区域的土地征收工作。依据当时执行的《郑州市市区总体规划(1995—2010)》,该区域规划为仓储用地。2010年,在《郑州市城市总体规划(2010—2020)》中,该区域未在控制区范围内,未做强制性要求,其用地性质允许通过其他层级城乡规划做出安排。在郑州市总规中该区域规划有220kV高压走廊,在现有架空高压线完成入地改造后,为进一步贯彻落实集约节约用地精神,在该区域的控制性详细规划中明确为二类工业用地,在化工路南侧绿化带中预留高压走廊通道。控制性详细规划依法进行编制、公示和审批。

郑州高新区规划部门高度重视居民反映问题,欢迎群众咨询并努力做好解释解惑工作。

(二)关于“撤销项目环评”的问题

2014年11月,中石化润滑油郑州公司委托安徽省四维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经了解,项目环评编制单位在2014年编制该项目环评期间未受到环保部门相关处理,环评资质在有效期内,具有编制项目环评资格。

根据《石油化工企业卫生防护距离》(SH3039-1999),专用化学品制造卫生防护距离为150米。经测量,在卫生防护距离内无环境敏感点,高新区实验小学、祝福红城、兰寨新城等敏感目标均位于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150米范围之外。

郑州市环保局按照法定程序组织专家技术评审会,按要求进行批前公示、批后公示等,环评法律法规使用正确,审批程序合法合规,结论可信。

(三)关于“撤销项目安评”的问题

依据《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36号)相关规定:“建设项目在进行可行性研究时,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分别对其安全生产条件进行论证和安全预评价;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安全评价机构,对其建设项目进行安全与评价,并编制安全预评价报告。”

润滑油公司于2014年11月至2015年4月期间委托具有安全评价甲级资质的河南鑫安利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润滑油项目进行了安全预评价,2015年3月28日该预评价报告(报审版)经专家评审,评审意见为“《预评价报告》符合国家、行业、地方有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的要求”,“同意通过该《预评价报告评审》”;2015年4月出具了该安全预评价报告(备案版)。

2018年6月11日,郑州高新区安监部门组织有关专家再次进行现场核查,出具了《关于群众举报高新区化工路与碧桃路交叉口东南角拟建化工厂存在安全隐患问题的专家现场核查意见》,核查意见认为储罐组与附近居民区、公共福利设施和村庄的防火距离符合相关标准规范的要求。

(四)关于“中石化润滑油郑州分公司防冻液厂(郑州高新区梧桐街1号,要搬迁扩建至碧桃路化工路),排放污染废气,对周围居民身心健康造成很大影响”的问题

润滑油公司现位于高新区梧桐街1号,北侧为梧桐街,东侧为汽车4S店,南侧为拓洋实业,西侧约200米为睿智楠园小区,2010年投产,年产2万吨防冻液,生产工艺主要为调和、灌装,生产过程有微量挥发性气体产生。2017年3月17日、2017年12月5日经河南思源环境检测有限公司现场检测,污染物能够达标排放。该反映问题不属实。

(五)关于“祝福红城3期学生家长诉求拓洋实业排放污染废气”的问题

经现场调查,郑州拓洋实业公司已建成运行多年,目前生产仅运行一台75蒸吨/小时燃煤锅炉。现场查看公司锅炉在线监测设施,其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等污染因子均能达到超低排放标准要求,锅炉配套环保设施均正常运行。

同时,郑州高新区环保局对该公司生产工艺进行详细调查。该公司主要产品为食品添加剂,原料为食用玉米淀粉和食品级玉米浆,在生产发酵过程中,会产生少许玉米淀粉发酵气味(此气味为发酵类行业的共有问题),系无组织气体排放。针对生产发酵过程中产生的气味,该公司持续开展治理,一是投资建设安装旋流装置,采取对气体进行冷凝,并经碱液洗涤等处理措施,减少气味的排放;二是在前期治理的基础上,进一步探索深度治理模式。2017年下半年邀请多家第三方治理公司参与治理工作,并于12月底确定治理公司和治理方案,2018年2月完成项目公开招标,4月份开工建设。目前,主要设备已经安装完毕,正在调试,预计7月份投入运行。治理设施投入运行后,将有效减轻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综上,该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处理及整改情况:

(一)关于“润滑油项目”问题的处理情况

2018年3月份,《中国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工业及配套设施建设用规划许可证批前公示》在相关网站公示后,郑州高新区管委会高度重视群众反映问题,成立润滑油项目专项工作小组,开展全面调查,重新对项目安全性进行论证,出具了《关于群众举报高新区化工路与碧桃路交叉口东南角拟建化工厂存在安全隐患问题的专家现场核查意见》。高新区管委会拟于六月底前,组织规划、安监、环保等部门会同上级业务部门和专业机构专家、人大代表、群众代表等召开座谈会,对项目涉及的规划、安全、环保等问题进行沟通、解释及答疑,争取获得群众理解和支持。

(二)“中石化润滑油郑州分公司防冻液厂排放污染废气”问题的处理情况

为进一步减轻挥发性有机物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该公司拟对挥发性有机物进行治理,目前,治理设备已开始制作,计划7月底安装到位。郑州高新区环保局将加大对其督促力度,确保新的治理设备早日投入使用。

(三)关于“拓洋实业排放污染废气”问题的处理情况

针对投诉人反映废气排放等问题,郑州高新区管委会高度重视,积极行动,在以后的工作中将持续加大对该区域的昼夜检查力度。一是进一步扩大排查区域和范围,按网格化管理不间断开展排查;二是督促拓洋公司尽快使用新废气治理设备,完成发酵气味的治理,有效减少气味的排放;三是加大对工业企业日常监管力度,督促加强各项污染防治设施的日常维护和管理,确保污染防治设施的正常运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做到发现问题,依法依规严肃处理。

问责情况:

无。

【三十七】

郑州市金水区 受理编号: X410000201806220034

反映情况:

群众来信反映的内容与中央环境督察组第三批郑州问题情况中30名举报人其中一人(实名举报郑州市金水区环保局环评造假)对实名举报问题的答复等的来信内容相似,补充:调查核实情况全文与事实不符。对公示结果不满意。

调查核实情况:

一、基本情况

河南科置置业有限公司郑州电子科技市场暨白庙社区(村)改造安置小区位于郑州市金水区东风路以南、文博东路以西、文博西路以东,属于安置房项目。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由河南蓝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郑州市环境保护局于2012年6月对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予以审批(郑环审[2012]44号)。

二、现场调查情况

(一)项目历史背景

(下转十五版)